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教師學術研究發表暨參加國際正式比賽補助要點

102年6月11日 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

103年5月14日 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年3月22日 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一、為提昇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以下簡稱本系)之學術發表能量與提升教師運動技術水準，特訂定本系教師學術研究發表暨參加國際正式比賽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為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結餘款「業務費」項下之經費。

三、申請資格：本系專任教師。

四、補助項目及標準原則：

(一) 每年總補助經費得由本系系務會議視結餘款額度訂定與調整之。

(二) 每位教師每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補助上限期刊之論文發表至多一萬八仟元，或出席國際會議論文發表至多二萬五仟元，每年僅能擇一補助。

(三) 補助項目包含：SSCI、SCI、EI、TSSCI 期刊之論文發表費、參與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之註冊費及機票費、撰寫學術論文之英文編修費或翻譯費及其他相關費用等；其他相關費用需另經系務會議同意後始得補助。

(四) 教師參加國際正式比賽(依教育部體育署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頒發辦法第二條獎勵範圍為主)，補助項目包含機票費、報名費。

(五) 國際會議認定：1.舉辦地點非在台灣地區。2.所稱國際會議，係指需有「對外公開徵稿」及有「審稿制度」，且會議發表者至少有三個以上國家/地區(含地主國，大陸、香港、澳門地區人士，僅以一個國家/地區列計)。

(六) 送審著作應符合本校「防範掠性期刊及研討會暨處理原則」及本校「出席國際會議或活動及發表成果有關國家名稱或參與地位處理作業要點」規範。

五、申請及領款程序：

(一) 申請人填寫申請表格，並檢附單據與證明文件，再依會計程序核銷經費。

(二) 擬申請出席國際會議之申請人需檢附下列文件：

1. 校內教師申請補助出席國際會議申請表。

2. 大會論文接受函。

3. 發表論文全文一份，會議議程一份(含註冊標準)。

4. 註冊費收據(報銷時檢附)。

5. 外幣兌換水單或出國前一天(如逢假日往前順推)臺灣銀行賣出即期美元匯考匯價證明(報銷時檢附)。

(三) 出席國際會議接受補助者，應檢附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單據及證明文

件，按本校規定之財務程序辦理領款手續，並同時將出國報告書送交系及國際事務處。

六、學術研究成果：

- (一)接受補助之學術研究成果需繳送本系留存。
- (二)相關成果發表時，受補助人需為第一或通訊作者。
- (三)每篇文章僅補助一人申請。

七、教師參加國際正式比賽成果：

教師參加國際正式比賽，需依教育部體育署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申請頒發作業方式，提供相同資料乙份供本系留存。

八、依據本校「國立嘉義大學教師研究成果獎勵辦法」第四條第三項「論文已領取其他校內外獎勵金額者，本校不予獎助」之規定，不得重複申請研究成果獎勵，如事後發現違反本項規定，則追回已領獎金。

九、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教師學術研究發表暨參加國際正式比賽補助申請表

姓名		職級	
申請年度	_____年度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補助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期刊論文發表費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之註冊費及機票費 <input type="checkbox"/> 撰寫學術論文之英文編修費或翻譯費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正式比賽之報名費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正式比賽之機票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費用：_____ (須經所務會議通過)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所務會議 通過)		
是否有申請其他單位補助或獎勵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_____ (單位)		
申請人			
承辦人			
單位主管			

國外行程概略	(請詳填每日行程，本欄如不敷填寫，請另紙繕附)		
	日期	地點	參訪機關/單位或研討會行程說明
	1/1	桃園-東京	起程抵達出差地點
	1/2-1/3	東京	訪日本 xx 大學
	1/4	輕井澤	參加研討會
	1/5	輕井澤-東京	參加研討會
	1/6	東京-桃園	返程
申請經費來源	由校務基金自籌經費支應，項目為(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結餘款(計畫編號)：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年)(系所)碩士在職專班學雜費收入： 元整		
經費概算	往返機票及出國手續費：(含內陸交通費) 出國期間生活費： 元 學雜費、註冊費： 元 交通費： 元 綜合補助費： 元 共計(每人)： 元		
預期成效	(本欄如不敷填寫，請另紙繕附)		
申請人簽章		職務代理人 簽章	
單位主管(系所主管、院長)簽章		教務處 會核意見	
人事室會核意見		國際事務處 會核意見	
主計室會核意見		秘書室 會核意見	
校長核示			
※ 出國期間是否有課(含進修制)：【教師請務必填寫此欄】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另填「請假調、補課存根聯」併陳核)、 <input type="checkbox"/> 否			

